

余华英拐卖儿童案二审维持死刑判决

12月19日，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公开开庭审理余华英拐卖儿童上诉案，并于当日宣判。裁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，对余华英的死刑裁定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。

经审理查明，上诉人余华英于1993年至2003年期间分别

伙同龚显良、王加文为谋取非法利益，长期在贵州省、重庆市、云南省等地流窜作案，物色儿童进行拐卖，得手后将拐卖儿童带至河北省邯郸市，通过他人介绍，寻找收买人进行买卖，以此获利，其间，共拐卖儿童17名。2024年10月25日，贵州

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重审一审公开宣判，认定被告人余华英犯拐卖儿童罪，判处死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宣判后，余华英及部分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不服，提出上诉。

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

认为，余华英把儿童当做商品任意买卖，严重侵犯被拐儿童的人格尊严和人身自由。同时给被拐儿童家庭造成严重伤害，致使亲情离断，难以弥补，有的父母为此身患疾病，甚至郁郁而终。余华英还在本案五起犯罪中同时拐卖了同一个家庭的两名儿童，

2004年因拐卖另外两名儿童被判有期徒刑八年，其主观恶性极深，犯罪后果极其严重。原判认定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实充分，定罪准确，量刑适当，民事部分判赔合理，审判程序合法。经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后，依法作出前述裁定。

据新华社

文/片 记者 李静
刘志坤 郭辰昊 冯沛然 贵阳报道

最后一战

12月19日14时20分左右，杨妞花走出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。她嗓子沙哑，眼眶通红，用最大的力气喊着告诉大家结果：“余华英被判处死刑，这是终审，这是最后一战。”

这是杨妞花第六次直面余华英。谈起庭审现场，杨妞花透露，余华英在整个庭审过程中，态度还是很恶劣，一直到审判结果出来，余华英眼泪掉下来了。杨妞花说：“她不是悔恨，也不是心疼我们，而是害怕死。”

在被余华英拐卖的孩子中，杨妞花无疑是特殊的一个，她亲手将余华英送上了审判席。今年34岁的杨妞花是贵州省毕节县织金县人。1995年，仅有5岁的她在贵州被拐走，以3500元的价格被卖到河北邯郸，当了一个聋哑人的养女。

杨妞花说，自己被人贩子带走后，因为是女孩，所以很长时间没有能够找到买家“出手”，除了打她，人贩子余华英还拿开水烫她。直到当天庭审现场，余华英还在反驳说自己不是用的滚烫的开水。

很多人都感慨杨妞花表达能力很强，但实际上杨妞花小学没毕业就已辍学，13岁出门打工。通过相亲她认识了现在的丈夫，2009年结婚，育有三个孩子，生活似乎走上了正轨。但长大后的杨妞花一直想寻家。2012年，杨妞花开始在寻亲网站登记，去公安部门采血，却始终没有任何消息。转机发生在2021年3月，杨妞花通过社交软件发寻亲视频，被老家的堂妹看到。失散26年之久的杨妞花和姐姐终于再度相认。可惜，等到杨妞花回家时，父母早已经抱憾离世。

杨妞花向警方报案，希望找到那个令她家破人亡的人贩子。民警让她指认嫌疑人，当时给了她十几张照片，杨妞花一下就辨认出来人贩子余华英。“她好像低估了一个5岁孩子的记忆，我记得她的长相，并且记着她的名字。”

揭开余华英的犯罪人生

此后，余华英背负的多起拐卖犯罪事实浮出水面。

余华英原来是云南鹤庆人，1963年生。她曾在狱中写过自述，称自己出生在一个很穷的家庭，家中姐弟四个，她是最小的。她说自己8岁上学，但只读了两年，母亲就去世了，她只好辍学回家劳动。她17岁时，父亲也去世了。

1984年，余华英在云南游玩时

杨妞花追击人贩子的1313天

『这一天等了很久，也觉得一切都值得了』

这个结果，被拐女孩杨妞花等了1313天！

12月19日上午9点半，备受关注的余华英拐卖儿童案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二审开庭。这次庭审，已经是第六次开庭审理。最终，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当庭作出裁定，驳回余华英上诉，维持一审死刑判决。本裁定为终审裁定，余华英不能再次上诉。



庭审结束，杨妞花接受媒体采访。

结识了重庆男子王加文。两人结婚后，王加文把余华英带回了老家。在重庆，余华英重新办理了户籍，并有了新身份证号。1987年，余华英生下女儿王梅花。

1992年，王加文涉嫌盗窃被抓，余华英母女俩断了生活来源。余华英把王梅花交给王加文的哥嫂抚养，自己则前往县城的一家面馆打工。其间，余华英结识了人称“龚木匠”的龚显良。

余华英在没有与王加文解除婚姻关系的情况下，与龚显良同居，并生下一名男婴。警方调查发现，他们通过中间人把自己仅两个月大的亲生骨肉送到河北邯郸，换得5000元报酬。

很难想象，余华英贩卖的第一个孩子竟然是她的亲生儿子。自此，余华英走上了拐卖的犯罪道路。

从1993年到2003年，余华英分别和龚显良等人多次前往贵州、云南、重庆等地拐卖儿童。2004年，余华英在云南作案时落网。因为害怕，她隐瞒身份，化名张芸，被判8年，后减刑3年，2009年获释。

2022年，警方在被拐女孩杨妞花的帮助下，再次将余华英抓获。两年来，余华英经历一审、二审，均被判处死刑。余华英表示上诉，她说自己不是主犯，是受到龚显良和王加文的蛊惑，才从事拐卖的，自己在里面的作用很小，称重审一审量刑过重。对此，杨妞花及其代理律师王文广均不认可。

在余华英服刑期间，其他涉案人员也陆续得到惩处。龚显良被查出患有癌症，他的儿子将他接回家中过了四个月，龚显良于2008年病亡。杨妞花还透露，“另外的人有的年纪大了，有的生病了，实际上也已经被取保候审。”

余华英的审判终于到来。2024年12月19日，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

当庭作出裁定，驳回余华英上诉，维持一审死刑判决。

12个家庭17个孩子一生的痛

案件经历六次开庭审理的原因之一，是发现余华英漏罪，需要发回重审。随着杨妞花、志愿者尤其公安机关的努力，余华英被控拐卖儿童人数从11人增至17人，涉及12个家庭。

今天，这12个被拐家庭中有10个家庭或其代理律师到了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，等待对余华英的审判。这一次，余华英说，可以向被拐家庭道歉。杨妞花：“我们不接受你的道歉。”

因为，审判多次，没有一个孩子是余华英主动交代的。但她的拐卖行为造成的影响仍在持续。

杨妞花哽咽着，到目前为止，余华英拐卖儿童案中，17个被拐孩子都已被找到。“但是，包括我，没有一个真正回归原家庭生活，有的电话联系，有的至今没有联系。”她说，“12个家庭没有一个家庭过着正常生活。”

张晓峰是余华英拐卖的第2个孩子，时隔30年后才得以认亲。张晓峰的姐姐告诉记者：“我的孩子都已经20多岁了，我父亲还是不甘心，这都是拐卖造成的阴影。”

对于68岁的被拐儿童家长罗兴珍来说，赶来参加庭审并不容易。她不会使用智能手机，坐车会晕车，但连续六次庭审她都要到现场。“被拐的一儿一女已经被找到，见过面，他们不认我。这一切都是余华英的错。”

原二审出庭检察员表示，郭昌德的家庭因为孩子被拐支离破碎，妻离子散。何长洪的父母为了寻找孩子，20多年颠沛流离，倾家荡产。胡华白的母亲为等待，寻找孩子苦

守修鞋摊27年，盼望奇迹出现。

有时，这些寻亲家长会给杨妞花打来电话哭诉。杨妞花对被拐孩子的处境很理解。他们经过20多年才被找到，都已经长大，有了自己的生活圈子，“有的孩子被拐卖到很远的地方，生活条件并不好，回一趟家的路费也不是一个普通家庭所能承担的。”

“这些孩子没办法控制自己的人生，希望找到家时，父母能给这些孩子更多理解和时间，孩子是能够看到父母的努力的。”另外，她还提到，希望自己的事情能够鼓励到更多寻家的孩子敢于主动站出来。

湛江海是17个被找回的孩子。“如果不是杨妞花提供线索抓余华英，说不定我现在还没找到亲生父母。”得知这次要开庭，他从河北赶来。他告诉杨妞花：“你之前毫无顾虑地走，这次我站在你身后。”

尽快开启新的生活

庭审结束，看到余华英被押着走出门外的背影，杨妞花想，再也不用面对她了。

其实，每次从接到开庭通知，到庭审结束，杨妞花基本上都吃不下饭。“我并不要面对余华英，我比谁都多想尽快结束。这一天等了很久，也觉得一切都值得了。”

从法院回到酒店的路上，杨妞花跟姐姐抱头痛哭。回到酒店房间后，她缓和了很长时间的负面情绪。面对媒体，她说：“原以为不会当庭宣判，所以今天拿到这个结果很突然，以后再也不用来打官司了。本来没觉得累，真正结束的时候觉得太累了。”

今年，她将身份证上的名字从“李素燕”改回了“杨妞花”。她不断出现在公众面前，做了很多新的尝试，出了一本书《一路生花》，参加演讲，成为寻亲志愿者，根据她的故事改编的电影也将会搬上大荧幕。

在一次演讲中，杨妞花曾说，这不是我杨妞花一个人的复仇，这是一起社会公共事件。其代理律师王文广称，“杨妞花这个案件让我们关注到了被拐群体。我想这个案件已经超越了它的本身，杨妞花的案件总归会结束，但是打拐之路不会结束，我们希望全民参与打拐，让更多被拐儿童能够早日回家。”

20日，杨妞花计划去坟前告慰父母。被拐26年，杨妞花再次见到爸爸妈妈的时候，是一堆白骨。“1313天了，我希望告慰父母之后，他们能放心，我的心结也能放下了。”

案件进入尾声，寻亲和打拐不会止步。杨妞花也想重新开启新的生活：“就算把我扔在烂泥堆，我也会开出花。”